

关于信诚沪深 300 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以通讯方式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相关事项的提示性公告

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决定以通讯方式召开信诚沪深 300 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会议投票表决起止时间为自 2020 年 9 月 24 日起，至 2020 年 10 月 23 日 17: 00 止。为保护投资者利益，现基金管理人提示如下：

为此，本基金管理人提示如下：

一、如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未成功召开或议案未通过的，基金管理人将根据中国人民银行、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国家外汇管理局联合发布的《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的要求于2020年底完成本基金的整改,取消分级运作机制，将信诚沪深300 A份额与信诚沪深300 B份额按照基金份额净值转换为信诚沪深300份额。届时，基金管理人将相应变更基金名称、修改基金合同并就取消分级运作的安排进行公告。敬请投资者合理安排投资计划。

二、信诚沪深 300A 份额（场内简称：沪深 300A，基金代码：150051）与信诚沪深 300B 份额（场内简称：沪深 300B，基金代码：150052）将于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计票日（2020 年 10 月 27 日）开市起至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生效公告日 10: 30 止停牌。敬请基金份额持有人关注本基金停牌期间的流动性风险。

三、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有关公告可通过基金管理人网站（www.citicprufunds.com.cn）查阅，投资者如有任何疑问，可致电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电话 400-666-0066 咨询。

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 年 9 月 23 日